國立中山大學 屆 次勞資會議提案單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由(或建議事項) |  |
| 說 明 |  |
| 研擬方案 |  |
| 由勞方連署提案 | 提案人姓名: 分機：連署人簽名:※由勞方代表或勞工個人提案時，應由勞方代表2人以上，或由本校不同單 位之現職約用勞工5名以上共同連署。 |
| 由勞工隸屬或資方(行政或學術單位)提案 | 提案單位: 提案單位代表(連絡)人姓名: 分機: 單位主管簽章:※由勞工隸屬或資方(行政或學術單位)單位提案時，須經一級單位主管同 意；若提案內容涉及其他單位之業務，請先行協調。 |
|  提案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說明：

1. 相關議案之研提，應由本會勞方代表2人以上，或本校不同單位之現職約用勞工

5名以上共同連署；如由勞工隸屬或資方(行政或學術單位)提案，須經單位一級主管同意；若提案內容涉及其他單位之業務，敬請先行協調。

1. 提案單除提送紙本外，並請於 **年 月 日**下班前，以e-mail送人事室(huang62@mail.nsysu.edu.tw)，並於郵件主旨中說明會議名稱，俾便安排於當次會議議程。逾期則將列入下次會議議程。